

证券代码：300434

证券简称：金石东方

公告编号：2018-060

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成都市青羊区大地新光华广场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赖星凤主持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项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同票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金石东方新材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